**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关于印发《关于“十四五”时期北京市园林绿化行业落实“双碳”目标的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关于印发《关于“十四五”时期北京市园林绿化行业落实“双碳”目标的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京绿办发〔2022〕159号）

市公园管理中心，各区园林绿化局、经开区城市运行局，局属各单位、机关各处室：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北京市委、市政府对城市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及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的工作部署，全面做好行业助力碳中和工作，现将《关于“十四五”时期北京市园林绿化行业落实“双碳”目标的工作指导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抓好落实。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2022年6月15日

关于“十四五”时期北京市园林绿化行业落实“双碳”目标的工作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森林是水库、粮库、钱库、碳库”理念，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和北京市委、市政府对全市“碳达峰、碳中和”行动要求及全市园林绿化应对气候变化的工作部署，不断拓展园林绿化生态碳汇空间，提升园林绿化资源碳库容量，增强林地、绿地、湿地生态系统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增强市民绿色福祉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二）建设原则  
　　1.统筹协调，分类施策。建立气候变化工作统筹协调机制，把增汇减排理念及技术规范全面融入行业管理决策及规划评估体系，针对林地、绿地、湿地不同生态系统及山区、平原、城区不同区位环境采用对应措施，协同推进京津冀都市圈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2.减缓适应，同举并重。采取多种措施，持续增加全市绿色资源的生态碳汇能力。强化适应气候变化行动政策制定和管理评估机制构建，提升园林绿化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充分发挥生态服务系统绿色福祉作用，增强市民绿色获得感和安全感。  
　　3.科技支撑，创新引领。突出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推广增汇储碳和节能降耗的新技术、新品种、新材料、新设备，采用智能集约技术降低能耗；利用数字信息技术提升管理水平，促进科技支撑园林绿化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高效开展。  
　　4.政府引导，公众参与。利用多种手段和平台方法强化宣传引导，创建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搭建社会公众参与平台，鼓励政府部门、公司企业、组织机构、社会公众等积极参与碳补偿及碳中和活动，多渠道体验绿色福祉及生态产品，形成人人关心支持、共同参与促进增汇减排的新局面。  
　　（三）建设目标  
　　到2025年，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45%，全市森林蓄积量较2020年增加400万立方米，全市林地绿地资源年生态碳汇量增加到1000万吨。实现生态碳库容量继续扩大，生态空间质量和综合服务功能稳步提升，生态系统恢复力和生命力持续增强，居民绿色福祉更加丰富，林业碳汇智慧管理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协同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新突破，基本完成全市林业碳汇交易机制的构建，全民参与增汇减排社会风尚稳步形成。

**二、**主要行动  
　　（一）增汇行动  
　　1.增加绿化资源总量。“十四五”期间，通过实施山区精准生态修复，继续加强北部及西部边缘浅山区造林绿化、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整治以及京津风沙源治理，实现造林绿化15万亩、封山育林60万亩、废弃矿山生态修复6万亩的目标，改善浅山区和山区的生态环境；通过继续优化完善平原区森林、湿地生态网络系统，平原区新增造林16万亩，形成林海绵延、片带相连的平原森林景观；统筹“留白增绿”和“战略留白”，推进“揭网见绿”，大力实施城市森林建设，通过建设森林公园、城市公园、湿地公园、郊野公园、口袋公园及小微绿地等方式，新增城市绿地1200公顷；因地制宜推进城镇乡村绿化美化，提升绿化资源总量，夯实首都生态碳库基底。  
　　2.提升绿化资源质量。在山区，持续开展森林健康经营、强化保护天然次生林，完成林木抚育350万亩，建设森林经营示范区30处，保护天然次生林436万亩，构筑山区多林种、多树种、多层次、多功能稳定健康的森林生态系统，提高林分质量和生产力，增强森林碳库容量；在平原地区，通过分类经营管护、林分组成与结构优化调整、生态保育小区设置、生物多样性恢复和保护等途径，精准提升平原森林质量，提升碳汇功能；在城区，通过绿地土壤质量提升、老旧小区绿化整治、新建小区绿化改造、立体景观绿化拓展、绿地精细管护、绿隔分类管理等措施，持续提升城区绿地碳汇功能和缓解热岛效应能力；系统开展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提升海绵城市建设、雨洪调蓄和水质净化、地形改造和水文连通、中水利用和河道治理，通过建设滨水湿地、多功能小微湿地等方式，逐步提高湿地生态系统的储碳功能。  
　　（二）减排行动  
　　1.推广节约循环技术。持续在城乡绿化工程建设和森林经营抚育工程中大力推广节水耐旱乡土地被、长寿树种等植物资源应用，持续提升节能环保、可循环再生的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使用率，不断加强绿色清洁能源在日常管护设备、设施建设中的应用力度，继续推进园林绿化剩余物资源化利用，做到落叶化土，枯枝还田。从节水、节能和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全面构建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园林绿化低碳经营管护模式。  
　　2.发展低碳绿色产业。加大全市果树、花卉、种苗、蜂产业发展中的低碳技术创新与推广应用力度，在建设、生产、营销、管理等各环节降低能耗、物耗。挖掘提升各类生态产品价值，大力发展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环境教育等新业态。试点推进园林绿化产业各类产品全生命周期碳排放监测管理工作，及时总结可复制的优良经验和模式进行大范围推广，全力促进园林绿化产业绿色低碳化发展。  
　　3.降低行业碳排放水平。强化各级各类公园运行的节能降耗管理，充分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建设智能化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降低运维成本，进行数字化办公，增强低碳服务能力。持续采用节电、节水、节油、节纸的办公模式，推行绿色采购、运输与消费，倡导日常管理信息化，降低行业办公碳排放。分析行业耗能、耗水、耗油量的动态变化，优化操作管理流程，减少不必要的燃油机械使用以及重点园林绿化非道路移动源机械的使用频次。科学开展林地、绿地、园地分类管护工作，合理使用农药和肥料，推广精细化生物防治应用技术，施用有机肥和生物质肥料改良土壤。  
　　（三）适应行动  
　　1.强化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增强森林防火能力，构建森林防火区防火道路网络和标准化检查站，加强森林防火和火情早期处置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依托无人机、红外遥感与卫星监测防火等先进科学技术，建立森林防火监测预警全市“一张网”。提高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水平，加强市区两级监测预警、检疫御灾、防治减灾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林业有害生物远程监控系统，开发启用灾害预警大数据分析系统，加大绿色防控技术推广应用，加强防控基础设施和专业队伍建设。  
　　2.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以各类自然保护地、国有林场为重点区域，以野生动植物物种和栖息地保护为核心，完善野生动植物保护规划和救助体系，确保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达到95%。开展生物多样性常态化监测，完成重点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调查与健康评价，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此外，依托永定河、潮白河、北运河三条跨区域河流，以及城市间主要交通干道，构筑相互联通的区域性生态廊道，畅通野生动植物栖息、迁徙、扩散途径；新建和完善以京雄高速、京承高速、京平高速、京沈高速、京开高速、京昆高速、大秦铁路等为主体的跨区域道路生态廊道700公里。  
　　3.加强林草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持续实施衰弱濒危古树名木抢救复壮保护工程，构建树木健康诊断预警体系，建立完善古树名木数据库和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及标准规范体系；加大对果树、花卉、蜜蜂产业生物多样性资源保护支持力度，加强“老北京水果”等特色种质资源保护，建立古老果树地理信息矢量数据库和老北京水果示范基地；完善花卉种质资源保护体系，开展乡土观赏植物资源收集、保存和评价，特别是珍稀、濒危及特有资源和地方特色资源的评估和资源抢救性收集；建设和完善中华蜜蜂保护区，加大蜜粉源植物栽植比例，建立中华蜜蜂遗传资源保护中心，提升中华蜜蜂种蜂繁育能力。  
　　（四）管理体系  
　　1.提升生态资源监测监管水平。实现绿色资源动态监测全覆盖，建立监测、统计、核算、评估、预警、反馈于一体的闭环监管制度。一是全面建成园林绿化生态系统定位监测网，形成覆盖全市林地、绿地、湿地生态系统的定位监测网络体系；建立监测数据库和管理平台，定期发布监测成果。二是完善林地、绿地和湿地资源监测和信息化管理体系，编制实施市区两级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制作园林绿化资源管理“一张图”，进行资源年度动态监测与评价、第十次园林绿化资源专项调查、第三次湿地资源专项调查和第七次沙化土地专项调查。三是健全行业增汇减排数据统计与核算制度，完善数据统计指标体系、碳计量模型参数和排放因子等，提高数据质量，针对全市绿色生态系统和重大绿化工程项目等的碳汇能力进行核算分析、动态评估。四是健全园林绿化资源监督管理机制，理顺监测、统计、核算等全链条闭环工作流程，强化园林绿化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考核，实现“多规合一、以图管地、以数管林”目标。将园林绿化产业资源纳入资源监测“一张图”。  
　　2.完善园林绿化行业碳管理体系。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结合园林绿化大数据管理体系，建立以全市林地、绿地、湿地资源为基础，集科普宣传、信息发布、核算报告报送、技术规范提供等多功能于一体的行业碳管理信息平台，进一步提升行业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精细化、规范化、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首都园林绿化增汇减排数据集成、核算分析、动态变化、格局分布、趋势预测等多重功能的实时展示平台，为碳汇资源的监管评价、服务模式的完善提升提供更好的基础支撑。  
　　3.推进完善林业碳汇补偿机制。结合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管理机制要求和全市健全生态补偿机制工作部署，积极协调，服务多种类型碳汇项目开发管理，探索碳汇产品价值实现多路径发展。一是多渠道筹措资金，继续指导开发本地区域碳市场适用的林业碳汇项目（BCER）；二是利用多方资源，积极服务包括中国核证减排量林业碳汇项目（CCER）、自愿碳减排标准林业碳汇项目（VCS）等在内的多种类型本地碳汇项目的开发咨询、运营指导及监督管理工作，为企业及公众参与碳补偿提供多元化生态产品；三是探索经济林碳汇价值发掘利用，探索开发与碳汇挂钩的森林保险新险种等新型政策措施。四是，加强北京碳汇基金等社会参与碳中和平台的建设，引导企业、机构、公众等自觉自愿参与碳中和行动，构筑绿色低碳全民共建共享的新格局。  
　　4.加强京津冀生态碳汇能力的协同提升。深入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协调张承地区持续推进水源涵养林建设和永定河综合治理生态修复，支持张家口市和承德坝上地区植树造林100万亩，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109万亩。开展环北京绿色生态带建设，打造西部、北部山区自然保护地体系发展带和东部、南部京津冀区域森林湿地景观带，建设京津冀国家森林城市群，构成厚重连续的环北京生态安全格局，夯实首都生态屏障，提升京津冀生态空间储碳能力。利用京津冀跨区域生态建设协作发展契机，发挥北京生态碳汇领域智力资源优势，辐射带动津冀两地专项人才队伍建设，同时确立碳汇项目合作开发模式和运行管理机制，推进京津冀区域生态碳汇补偿机制发展。  
　　（五）推广示范  
　　完善园林绿化应对气候变化技术标准体系，重点开展林地、绿地、湿地等生态系统服务碳中和增汇减排技术模式和管理体系研究，围绕林地绿地精细化增汇减排养护管理、乡土种质资源利用、土壤控污提质、林草花果蜂种业创新、生物多样性监测、古树名木保护、低碳循环利用等关键技术，重点利用国有林场苗圃开展试点示范，总结试点经验进行推广。  
　　（六）公众宣传  
　　加强“双碳”理念宣传。多部门参与、多单位联动，做好新闻宣传和社会宣传，充分利用各类媒体丰富传播形式，持续宣传普及生态碳汇相关知识及对实现碳中和目标的作用意义；利用植树节、低碳日、科技周等，结合生态教育、自然体验、森林康养、生态旅游等活动，进行绿色低碳知识宣传；开展零碳家庭、学校、社区、银行、机关、医院、场馆等创建活动，强化增汇减排知识和操作技能教育及培训，引导社会公众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为美丽北京建设创造有利条件。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北京市园林绿化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的作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确立行业增汇减排近中远期目标，完善增汇减排发展战略及顶层规划设计；建立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健全管理制度，落实责任分工，加大目标监督考核力度，确保行动计划各项重点任务落到实处、各项指标按期完成。  
　　（二）增加资金投入  
　　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强化林业碳汇综合管理体系运作及试点探索工作资金保障。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支持生态碳汇发展，探索生态碳汇产品价值实现途径，丰富绿色生态产品类型，健全市场融资机制，引导绿色低碳金融投融资，推动碳汇市场发展，促进绿色信贷和保险机制完善，规范运行北京碳汇专项基金，拓宽筹资渠道，形成稳定长效的增汇减排行动资金支持体系。  
　　（三）注重人才培养  
　　利用首都大专院校、科研院所汇聚优势，建设碳汇专家智库。根据国内外碳中和行动发展形势和行业增汇减排需求，持续组织开展不同内容主题的生态碳汇培训活动，提高不同层级园林绿化应对气候变化管理、技术及实践专业人员的工作能力。开展跨区域园林绿化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为京津冀地区林业碳汇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提供支撑。  
　　（四）强化科技支撑与国际合作  
　　持续加强林地、绿地、湿地等生态系统碳汇的监测评估与提升路径研究，优化技术标准体系，推进行业碳中和关键领域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推广示范。统筹利用国内外网络资源，及时把握林业碳中和相关的国际政策、技术、研究、市场发展动态及热点信息，总结行业增汇减排经验、问题、趋势，积极推进国内外相关交流协作机制的构建与发展。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4946331fe06db517613c4696aaccb207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4946331fe06db517613c4696aaccb207bdfb.html" \t "_blank)